

东屿岛旅游度假区新能源观光车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BZXH-HN-019）

项目所在地区：海南省, 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 琼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东屿岛旅游度假区新能源观光车采购项目（第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90 万元，招标人为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 交货地点：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东屿岛，采购人指定地点。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3. 招标控制价：1,900,000.00 元。4. 采购需求：采购 16 辆 14 坐新能源观光车，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特别提示：该项目位于博鳌零碳示范区内。请投标人积极响应零碳理念，并落实到该项目中。5. 交货期：15 日历天 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货物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质量合格且必须通过现场路况和满载测试。7. 质量保修期：本项目整车质保 3 年。质保期从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东屿岛旅游度假区新能源观光车采购项目（第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东屿岛旅游度假区新能源观光车采购项目（第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生产厂家）或者产品授权代理商（如为产品授权代理商，需提供投标品牌电动观光车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函原件和制造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并且提供投标产品厂家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及特种设备型式试验报告。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 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4.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1、因“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为准。

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图时间为在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投标截止时间止）。；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0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1. 请于 2024 年 12 月 04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7 时 30 分，
（工作日时间：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在海口市海秀中路 51-2 号星华大厦 11 楼报名，报名时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以上报名资料加盖公章复印件。2 .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 元，售后不退；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30000.00 元。3.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15 号 4 栋中坚招投标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 3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15 号 4 栋中坚招投标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 3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

地 址：琼海市博鳌镇东屿岛

联 系 人：彭工

电 话：1390752186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博智兴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海秀中路 51-2 号星华大厦 11 楼

联 系 人：王工

电 话：1370751842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